

(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荥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荥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园地、林地、草地基准地价制定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荥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园地、林地、草地基准地价制定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众信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243万元，资产总额为381万元，属于小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